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4-45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或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为深圳市坪山区金辉路14号深圳市生物医药创新产业园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到7人。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和相关人员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平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建平、林栋梁回避表决。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二)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四)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4-48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或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为深圳市坪山区金辉路14号深圳市生物医药创新产业园区。应参加的监事为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大波先生主持。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4-46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参与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持续推动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的战略转型和产业布局,围绕上市公司的新业务不断培育新的投资和并购机会,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和谐新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和谐新智")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1亿元人民币,上海市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设的上海汇资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汇资投资")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3亿元人民币,西藏和谐联动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简称"西藏联动")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2亿元人民币,公司关联方上海和谐汇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简称"和谐汇明")拟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100万元人民币,共同设立一只创业投资基金,即,上海和谐汇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和谐汇资基金")。和谐汇资基金目前的认缴总额为6.01亿元,目标认缴总额为10亿元。

前述投资完成后,上市公司对该基金不会形成控制。

和谐汇资基金将采取创业投资策略,主要对生物科技、人工智能等科技创新领域的企业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或准股权投资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以体系化、平台化创业孵化模式,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并探索执行事务合伙人认为符合合伙企业利益的其他投资机会。

公司关联方和谐天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简称"和谐天明")将受托担任和谐汇资基金的管理人,为基金提供投资管理、行政管理、日常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服务并收取管理费用。

就上述事项,各相关方将签署《上海和谐汇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简称《合伙协议》)《上海和谐汇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管理协议》(简称《委托管理协议》)等相关文件,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协议。

(二)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和谐汇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和谐汇明,和谐汇明的唯一股东为和谐天明,和谐天明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分别为珠海和谐致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92.5%)、牛奎光(持股2.55%)、林栋梁(持股2.5%)以及王静波(持股2.45%),同时和谐天明担任了和谐汇资基金的管理人。

依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认定和谐汇明、和谐汇资基金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企业。

据此,和谐新智向和谐汇资基金认缴出资的交易构成了上市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及向关联人投资的关联交易。

(三)审批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并且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基于公司董事林栋梁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谢建平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依据谨慎性原则,两位人士作为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不构成重组上市,且不需要经过股东大会或有关部门批准。

二、各方基本情况

(一)上海和谐新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MADKM8JJ7A

成立日期:2024年4月23日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乐山路33号5幢4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人代表:谢建平

注册资本:5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数字技术服务;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和谐新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上海汇资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98715347P

成立日期:2014年6月30日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2020号501A22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人代表:潘莉

注册资本:267460.2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均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汇资投资的股东为上海徐汇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持股99.2522%,即,汇资投资的控股股东)和上海徐汇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0.7478%),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市徐汇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投资领域为实业投资,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汇资投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汇资投资与其他参与投资和谐汇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三)西藏和谐联动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6734600363

成立日期:2008年3月24日

住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路以西、格桑路以北总部经济基地B(栋)3单元4层404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人代表:王孝萍

注册资本:1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西藏联动的股东为自然人肖文伟(持股50%)和王孝萍(持股50%),实际控制人为王孝萍,投资领域为实业投资。西藏联动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西藏联动与其他参与投资和谐汇资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四)上海和谐汇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4MAE09QX450

成立日期:2024年9月4日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乐山路33号5幢4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人代表:牛奎光

注册资本:11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和谐汇明的唯一股东为和谐天明,和谐汇明的投资领域为实业投资。和谐汇明是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和谐汇明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五)和谐天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30409933A

成立日期:2015年2月10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洼路30号1号楼086室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牛奎光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和谐天明经营正常,其2023年的营业收入为13,560.91万元、净利润为3,945.60万元,截至2024年9月30日的净资产为32,109.27万元。

和谐天明的股东为珠海和谐致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92.5%)、牛奎光(持股2.55%)、林栋梁(持股2.5%)以及王静波(持股2.45%)。珠海和谐致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股东为李建光(持股40%)、牛奎光(持股30%)、王静波(持股30%)。

和谐天明的控股股东为珠海和谐致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李建光、牛奎光和王静波。

和谐天明的投资领域为实业投资。和谐天明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和谐汇资基金为注册在上海市徐汇区的有限合伙企业,将进行创业投资基金备案登记,并从事创业投资业务。上市公司子公司和谐新智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1亿元,汇资投资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3亿元,西藏联动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2亿元人民币,公司关联方和谐汇明拟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100万元。目前和谐汇资基金认缴总额为6.01亿元,目标认缴总额10亿元。

和谐汇资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和谐汇明即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该基金的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均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公司关联方和谐天明将受托担任和谐汇资基金的管理人,为基金提供投资管理、行政管理、日常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服务并收取管理费用。上市公司对和谐汇资基金不会形成控制。

和谐汇资基金投资范围主要包括生物科技、人工智能等科技创新领域。

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该合伙企业的份额认购。

四、《上海和谐汇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伙目的

合伙企业(即"和谐汇资基金",下同)的目的是通过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投资等投资行为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实现合伙企业的资本增值,为合伙人创造投资回报。

(二)各合伙人的权利义务

1、合伙企业对其债务,应先以其全部财产进行清偿,不能清偿的部分由普通合伙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有限合伙人未参与执行合伙事务的前提下,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债务承担责任。

(三)出资及缴付

和谐汇资基金目前认缴总额为6.01亿元,目标认缴总额10亿元,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或管理人有权通过合伙企业向现有有限合伙人或新的投资者进行一次或数次后续募集并完成后续交割。

除非协议(即"合伙协议",下同)另有约定或普通合伙人另行同意,所有合伙人的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货币出资。

(四)经营期限

和谐汇资基金的经营期限为十四年,自首次交割日起算,为实现合伙企业投资项目的有序退出,通过合伙协议约定的适当决策程序可以延长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

(五)管理模式

1、管理和决策机制

(1)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除非另有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享有对合伙企业事务独占及排他的执行权,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执行合伙企业的投资及其他事务;以合伙企业的名义,决定合伙企业取得、持有、管理、维持和处置合伙企业的资产;代表合伙企业行使作为被投资企业的股东或相关权益人所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对相关事项作出决定并行使表决权;采取为维持合伙企业合法存续、以合伙企业身份开展经营活动所必需或适合的一切行动;根据经营需要,变更合伙企业的名称;根据经营需要,在上海市徐汇区内变更合伙企业的主要经营场所;向现有有限合伙人或新的有限合伙人进行后续募集和完成后续交割;采取为实现合伙企业目的、维护或争取合伙企业合法权益所必需的、符合适用法律和规范或协议约定的其他行动等。

(2)投资决策委员会

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执行事务合伙人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其成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就合伙企业投资、退出等作出决策。

上市公司对合伙企业拟投资标的没有一票否决权。

(3)咨询委员会

执行事务合伙人应组建由有限合伙人代表组成的咨询委员会。执行事务合伙人可委派一名代表作为无投票权的咨询委员会成员和召集人。

咨询委员会主要就与利益冲突和关联交易相关的事项进行表决、审议批准延长后续募集期、审议普通合伙人向非关联方转让合伙权益,以及提供执行事务合伙人寻求的、与合伙企业投资及其他合伙企业事项有关的其他建议和咨询等。

(4)合伙人会议

合伙企业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年度会议。年度会议由执行事务合伙人召集,其内容为沟通信息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向有限合伙人进行年度报告。经执行事务合伙人自主决定,合伙企业可召开临时会议,针对协议约定需由合伙人同意的事项进行讨论,包括决定合伙企业经营期限等。

(5)管理人

合伙企业采取受托管理的管理方式,合伙企业的管理人为和谐天明。

管理人向合伙企业提供投资管理、行政管理、日常运营管理等方面的服务,包括为合伙企业资金募集开展募集活动;负责筛选、核查合伙企业的合格投资者;按照《合伙协议》和《委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管理和运用合伙企业的财产;积极寻求有投资价值的项目;协助对投资项目进行审慎地投资调查和评估;协助合伙企业进行投资条款的谈判并完成对投资项目的投资;对合伙企业已投资项目进行跟踪监管;合伙企业及普通合伙人合理要求的、与合伙企业投资及运营管理相关的其他服务事项。

2、管理费

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内,就每一合伙人,除非经执行事务合伙人和/或管理人另行减免,合伙企业应按照下列方式计算并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1)投资期内,年度管理费为该合伙人认缴出资额的百分之二(2%)。

(2)此后,年度管理费为该合伙人的实缴出资额所分摊的尚未退出的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和合伙企业预留的投资款的百分之二(2%)。

(3)合伙企业经营期限届满后的清算期内不收取管理费。

如合伙企业接纳新的有限合伙人入伙,或现有有限合伙人追加认缴出资额,则该有限合伙人应对新增的合伙企业认缴出资额(即后续募集出资额)追加自合伙企业首次交割日起的管理费,并且该等追加的管理费应支付给管理人。

(六)投资策略

和谐汇资基金将采取创业投资策略,主要对生物科技、人工智能等科技创新领域的企业进行直接或间接的股权或准股权投资或从事与投资相关的活动,以体系化、平台化创业孵化模式,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并探索执行事务合伙人认为符合合伙企业利益的其他投资机会。

(七)退出机制

合伙企业投资项目的退出方式包括但不限于:(1)在境内外主要资本市场进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借壳上市等;(2)被上市公司、并购基金或其他产业或机构投资者等收购;(3)股权回购、优先清算等;以及(4)投资决策委员会认为合适的其他退出方式。

(八)收益分配

除非另有约定,合伙企业的项目处置收入和投资运营收入,应当首先在各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对该等投资项目的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初步划分;就源于临时投资收入和其他现金收入的可分配资金,将根据产生该等收入的资金的来源在相应合伙人之间按照其占该等资金的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初步划分;未使用出资额将根据各合伙人届时的实缴出资额中实际未被使用的金额在相应的合伙人之间进行初步划分。按此划分归属普通合伙人的金额,应当实际分配给普通合伙人,归属每一其他有限合伙人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顺序进行实际分配:

(1)首先,实缴出资额返还。百分之一百(100%)向该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该有限合伙人累计获得的收益分配总额和获得退还的未使用出资额等于其届时缴付至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总额;

(2)其次,优先回报分配。如有余额,百分之一百(100%)向该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其就上述第(1)段下累计获得的分配额获得按照单利百分之八(8%)/年的回报率计算所得的优先回报。优先回报的计算期间为该有限合伙人每一期实缴出资额的付款到期日或实际到账日孰晚之日起至该有限合伙人收回该部分实缴出资额之日止;

(3)然后,附带收益追补。如有余额,百分之一百(100%)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按照本第(3)段向普通合伙人累计分配的金额等于该有限合伙人根据上述第(2)段累计获得的优先回报及普通合伙人依照本第(3)段累计分配额之和的百分之二十(20%);

(4)最后,超额收益分配。如有余额,(i)百分之八十(80%)分配给该有限合伙人,(ii)百分之二十(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除非执行事务合伙人另行决定,后续募集合伙人在后续交割日前已经投资但尚未退出的各投资项目中分担的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分摊比例、收益和亏损分摊及其实缴出资比例均按照假设其在首次交割日即已认缴出资并按期缴付各期实缴资本而确定和调整。后续募集合伙人不参与合伙企业已完成分配的投资项目。

除协议另有约定,合伙企业因项目投资产生的亏损在参与该项目投资的所有合伙人之间根据投资成本分摊比例分担,合伙企业的其他亏损和债务由所有合伙人根据认缴出资额按比例分担。

注:"投资成本分摊比例"指对任一合伙人就任一投资项目而言,指投资时,该合伙人届时的认缴出资额,占参与该投资项目的所有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的比例,合伙人按照该比例参与投资项目并分摊投资成本。

(九)会计核算方式

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在法定期间内维持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的、反映合伙企业交易项目的会计账簿,作为向有限合伙人提交财务报表的基础依据。

(十)生效条件

协议于全体合伙人共同有效签署之日起生效,自合伙企业期限届满清算结束后终止。

(十一)违约责任

出资违约合伙人应当按照合伙协议及其他相关规定承担支付出资违约金、赔偿金、减少认缴出资额、转让合伙权益、强制退伙等违约责任,其他违约合伙人应当为因其违约行为而给合伙企业和其他合伙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可视情况减免或豁免违约合伙人的违约责任。

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交易双方按壹元/出资额向和谐汇资基金认缴出资,符合私募股权投资业界通行的方式,不存在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大或非公允的情形。

六、涉及交易的其他安排

无。

七、交易目的和影响

2024年7月,《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指出,鼓励和规范发展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作用,发展耐心资本。创业投资基金在服务实体经济、促进长期资本形成、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和谐汇资基金将围绕科技创新的产业方向,推动资本要素集聚,重点在生物科技、人工智能等科技创新领域,持续跟踪最新科研成果和创新发现,寻找产业发展的核心需求,以体系化、平台化创业孵化模式,推动科技成果转化。

公司拟参与投资和谐汇资基金,持续推进和落实公司既定的整体战略规划。一方面,通过本交易参与投资和谐汇资基金,充分发挥基金对于早期创新项目的孵化、培育作用,发挥基金工具的投资能力,进一步扩展公司在推动国家产业发展的生物科技等领域的战略布局,形成新的业务模式,实现公司在生物科技等新兴战略领域的平台工具搭建、项目储备培育,逐步建立生态体系;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推动核心业务的深入发展,聚焦于空间大、成长性好、盈利能力良好的生物科技等领域,延伸寻找有协同效应的业务,补强新技术和新方向,通过自身有机增长和外延投资并购,不断扩大规模,做大做强,建立和沉淀公司核心能力,确保长期的可持续发展和增长,最终为股东创造持续的股东回报。

和谐汇资基金的主要业务为创业投资,涉及对项目的投资及退出等业务。本交易将使公司在培育业务新增长点、战略布局未来产业方向的同时,可能获得投资收益,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

和谐汇资基金将主要投资于非证券类股权,复杂的国际形势、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及调控政策、产业政策以及激烈的市场竞争等因素均有可能影响投资业务运作和投资业绩,从而带来一定的投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2024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九、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4.《上海和谐汇资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4-47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1,743,080.98	7.25%	744,168,505.69	-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1,182,154.41	-38.63%	244,562,979.60	-6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6,957,506.21	-33.51%	222,041,054.56	-6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92,926,881.86	201.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39.29%	0.32	-63.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39.29%	0.32	-6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	减少了1.23个百分点	3.31%	减少了6.4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189,582,827.57	8,194,608,917.06	-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7,379,547,699.94	7,441,228,027.45	-0.8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0.00	710,479.08	主要系处置联营投资股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40,981.43	16,250,944.26	主要系子公司收到环保专项奖补资金、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返还和政府扶持资金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60,771.79	230,306.6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132,986.31	10,183,472.07	系结构性存款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3,068.40	-160,305.46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9,011.95	4,538,216.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467.40	154,755.18	
合计	4,224,648.20	22,521,925.0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031,732,749.85	465,702,750.26	121.54%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减少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而相应增加货币资金,以及本期加强经营活动现金流管理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244,125.00	816,332,507.56	-81.60%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减少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转入货币资金所致
应收票据	11,590,031.50	16,558,608.00	-30.01%	主要是背书转让给供应商的应收票据到期终止确认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1,866,043.27	3,280,409.14	566.56%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按计划暂时留存备用所致
预付款项	10,352,260.90	6,051,163.47	71.08%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预付的款项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161,307.97	29,704,505.77	-92.72%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7,687,206.57	12,332,229.35	-37.67%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69,768.48	182,316.67	322.22%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增加装修费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3,275.99	380,173.91	166.53%	主要是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0,030,232.81	9,990,000.00	300.70%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本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178,864,684.39	85,667,219.47	108.79%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增加自开银行承兑汇票支付供应商款项所致
应付账款	72,527,556.73	112,075,360.76	-35.29%	主要是本公司之子公司本期支付到期的期初应付账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313,178.94	24,814,382.12	-90.68%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未付的年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7,984,359.38	37,908,286.38	-52.56%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支付上年计提未付的企业所得税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28,163.97	5,788,132.57	-35.59%	主要是本公司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2,970,953.92	5,444,037.47	-45.43%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支付应付的租赁款所致
库存股	88,261,132.65	40,527,794.59	117.78%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股份回购所致

2、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323,521.48	6,468,868.53	-33.16%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减少销售费用所致
管理费用	57,312,585.17	74,909,201.80	-23.49%	主要是本期公司全面控制费用所致
研发费用	2,562,260.38	17,446,476.02	-85.31%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的部分研发项目已阶段性完成相应减少投入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620,055.13	140,462,927.76	/	主要是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7,174,465.60	352,579,053.29	-97.97%	主要是本公司本期联营基金收益变动所致
所得税费用	27,409,459.93	98,036,563.66	-72.04%	主要是去年同期的利润水平高于本期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26,881.86	97,214,907.53	201.32%	主要是本期本公司管理的基金规模增加相应增加了基金管理费收入,及公司整体加强经营活动现金流的管理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16,961.14	-299,904,081.91	/	主要是本期减少结构性存款,上年同期增加结构性存款和更多的对外投资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9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2%	202,446,032	0	质押	124,005,100
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TD.	境外法人	17.55%	133,952,761	0	不适用	0
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7%	78,403,902	0	不适用	0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93%	60,553,952	0	不适用	0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其他	6.80%	51,919,17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其他	1.44%	10,983,434	0	不适用	0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1.19%	9,046,816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9%	5,280,056	0	不适用	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21组合	其他	0.48%	3,658,137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3,398,200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46,032	人民币普通股	202,446,032
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 (LCOHC) LTD.	133,952,761	人民币普通股	133,952,761
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8,403,902	人民币普通股	78,403,902
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0,553,952	人民币普通股	60,553,952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51,919,170	人民币普通股	51,919,17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零零三组合	10,983,434	人民币普通股	10,983,434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9,046,816	人民币普通股	9,046,81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80,056	人民币普通股	5,280,056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21组合	3,658,137	人民币普通股	3,658,13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9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398,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6年8月19日,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天津赛克环")与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和谐恒源")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一,鉴于天津赛克环以协议受让的方式取得四川双马25%股份(190,876,975股),天津赛克环决定不可撤销地授权委托和谐恒源自天津赛克环取得四川双马股份之日起,作为天津赛克环持有的四川双马全部股份唯一的、排他的代理人,全权代表天津赛克环,按照四川双马的章程规定行使:(a)召集、召开和出席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会议;(b)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c)上市公司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d)上市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召集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提案权。 2016年11月24日,天津赛克环与和谐恒源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二,将天津赛克环以要约收购的方式取得的上市公司49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和谐恒源。相关权利义务安排与《授权委托书》之一相同。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和谐恒源以及天津赛克环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018年5月28日,和谐恒源与LAFARGE CHINA OFFSHORE HOLDING COMPANY(LCOHC)LTD.(简称"LCOHC")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LCOHC将通过其控制的四川双马17.55%的股份(133,952,761股)与和谐恒源在四川双马股东大会上采取相同意思表示,实施一致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在下述具体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a)召集、召开和出席四川双马的股东大会会议;(b)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c)四川双马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权;(d)四川双马临时股东大会召集权、四川双马股东大会提案权。协议签署后,和谐恒源控制的四川双马表决权为527,275,817股,占四川双马总股本的69.07%。 2024年1月31日,天津赛克环与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金融资产")签署了《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卖方)与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买方)关于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天津赛克环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60,553,952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中信金融资产。同日,天津赛克环与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融人寿")签署了《天津赛克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卖方)与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买方)关于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天津赛克环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51,919,170股无限售流通股转让给中融人寿。2024年3月15日,本次协议转让涉及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过户登记。 2024年1月31日,天津赛克环与和谐恒源签署了《授权委托书》之三,前述股份转让完成后,《授权委托书》之一及《授权委托书》之二项下的委托股份数量由190,877,024股变更为78,403,902股,该等股份的表决权仍按照《授权委托书》之一及《授权委托书》之二项下的授权内容委托给和谐恒源行使。上述78,403,902股委托股份在该委托书出具后的送股(含公积金转增股)、因配股产生的获配股份等其表决权亦自动全权委托给受托人。股份协议转让完成后,和谐恒源控制的四川双马表决权为414,802,695股,占四川双马总股本的54.33%。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北京和谐恒源科技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68,517,277股外,还通过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3,928,755股,实际合计持有202,446,032股。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截至2024年9月30日,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6,219,875股,持股比例0.81%。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30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1,732,749.85	465,702,750.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244,125.00	816,332,507.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590,031.50	16,558,608.00
应收账款	75,552,564.97	62,157,832.76
应收款项融资	21,866,043.27	3,280,409.14
预付款项	10,352,260.90	6,051,163.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128,480.09	7,981,368.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519,337.89	51,681,301.8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41,004,835.30	141,004,835.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61,001.29	4,632,710.43
流动资产合计	1,490,951,430.06	1,575,383,486.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35,881,998.87	4,223,978,866.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6,000.00	156,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0,672,199.79	1,527,955,09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35,967,331.42	731,952,681.02
在建工程	2,161,307.97	29,704,505.7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87,206.57	12,332,229.35
无形资产	76,338,358.61	85,375,150.6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9,768.48	182,31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3,275.99	380,173.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983,949.81	7,208,415.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98,631,397.51	6,619,225,430.09
资产总计	8,189,582,827.57	8,194,608,917.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30,232.81	9,9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8,864,684.39	85,667,219.47
应付账款	72,527,556.73	112,075,360.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2,499,810.19	85,981,096.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13,178.94	24,814,382.12
应交税费	17,984,359.38	37,908,286.38
其他应付款	81,220,942.92	64,710,449.7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624,672.0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28,163.97	5,788,132.57
其他流动负债	7,460,999.90	6,744,756.02
流动负债合计	496,629,929.23	433,679,683.2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970,953.92	5,444,037.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294,579.91	15,034,147.28
递延收益	427,500.00	461,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8,771,462.37	273,412,258.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7,981,405.77	7,981,405.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5,445,901.97	302,333,099.13
负债合计	792,075,831.20	736,012,782.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3,440,333.00	763,440,3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2,825,619.30	992,825,499.87
减:库存股	88,261,132.65	40,527,794.59
其他综合收益	172,226.73	-21,568.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5,020,789.02	405,020,789.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06,349,864.54	5,320,490,768.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79,547,699.94	7,441,228,027.45
少数股东权益	17,959,296.43	17,368,107.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97,506,996.37	7,458,596,13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89,582,827.57	8,194,608,917.06

法定代表人:谢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2、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44,168,505.69	805,507,418.71
其中:营业收入	744,168,505.69	805,507,418.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0,583,739.42	570,491,843.31
其中:营业成本	380,994,607.53	464,869,195.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289,789.04	8,701,103.77
销售费用	4,323,521.48	6,468,868.53
管理费用	57,312,585.17	74,909,201.80
研发费用	2,562,260.38	17,446,476.02
财务费用	-1,899,024.18	-1,903,002.11
其中:利息费用	1,753,778.84	8,728,039.29
利息收入	4,810,047.94	10,365,198.72
加:其他收益	16,584,704.65	15,137,255.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74,465.60	352,579,053.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20,114.28	350,504,698.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20,055.13	140,462,927.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82	23,310,397.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723,934.21	766,505,208.72
加:营业外收入	88,851.12	169,216.33
减:营业外支出	249,156.58	71,105.0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2,563,628.75	766,603,319.96
减:所得税费用	27,409,459.93	98,036,563.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154,168.82	668,566,756.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154,168.82	668,566,756.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562,979.60	668,339,394.6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189.22	227,361.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3,795.36	534,243.3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3,795.36	534,243.3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3,795.36	534,243.3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3,795.36	534,243.33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5,347,964.18	669,100,999.6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756,774.96	668,873,638.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1,189.22	227,361.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8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88

法定代表人:谢建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凤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芳

3、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8,930,430.38	646,196,217.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85,235.80	12,484,537.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28,740.65	59,400,37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8,044,406.83	718,081,127.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4,774,575.60	344,240,845.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975,446.47	121,890,678.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199,755.00	91,581,799.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67,747.90	63,152,897.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117,524.97	620,866,220.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926,881.86	97,214,907.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49,327,635.89	842,663,577.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285,301.18	12,447,385.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1.10	20,043,558.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1,614,158.17	875,154,52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54,750.03	7,808,602.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47,442,447.00	1,167,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3,397,197.03	1,175,058,60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16,961.14	-299,904,081.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9,9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9,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9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667,813.31	439,222.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998,189.88	5,743,919.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656,003.19	16,183,142.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656,003.19	-6,193,142.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272.43	688,912.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6,026,567.38	-208,193,404.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492,786.86	555,644,679.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519,354.24	347,451,274.70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1230 证券简称:劲旅环境 公告编号:2024-067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联合体预中标江川区西片区污水处理厂及 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者招标项目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取得江川区西片区污水处理厂及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者招标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预中标项目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江川区西片区污水处理厂及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者招标;

2、招标人:玉溪市江川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招标代理机构:北京金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4、第一中标候选人: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联合体投标单位:云南水泽环境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投标报价:污水处理服务费单价:2.10元/m3;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运费部分:0.66元/吨公里;生活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其他部分的下浮率:1.00%;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运费部分:1.20元/吨公里;餐厨垃圾处理服务费单价其他部分:83.00元/吨;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单价报价:7.58元/m2/年;城区公厕管护单价报价:5.06万元/座/年;城区绿化管护单价报价:10.99元/m2/年;

6、特许经营期限:30年;

7、中标内容:项目包括污水处理厂和城乡环卫一体化两部分,项目总投资(经营权转让价款)为8013.70万元。污水处理部分包含城市西片区污水处理厂和九溪镇污水处理厂两个子项,该部分投资额(经营权转让价款)为3006.38万元。公司负责城乡环卫一体化部分包含生活垃圾收集转运、餐厨垃圾收集转运、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城区公厕管护和城区绿化管护五个子项内容,该部分投资额(经营权转让价款)为5007.32万元。

二、项目公示的内容

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yn.gov.cn/homePage)发布的《江川区西片区污水处理厂及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者招标》中标候选人公示。

三、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项目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对后续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四、风险提示

1、截至公告日,公司尚未取得江川区西片区污水处理厂及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特许经营者招标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公司能否取得《中标通知书》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由于上述项目尚未签订正式项目合同,项目总金额、具体实施内容等均以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